



臺灣彰化地方法院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7年05月17日

發稿人：襄閱主任檢察官林漢強

聯絡電話：04-8360864 編號：107051701

彰檢辦理性侵害案件法治教育課程

邇來妨害性自主事件之發生層出不窮，發覺暴力型妨害性自主案件數量維持一定比例外，合意型妨害性自主類型案件(觸犯刑法第227條)逐日漸增，而該些行為人於兩性關係、人際互動、自我印象、法規範認知、問題解決能力與情感表現等通常有較薄弱的表現，而且性格上具自我中心、衝動性、好刺激、懶惰性、肢體活動、挫折力低、學習不佳、追求非犯罪的享樂與婚姻不穩定等低自我控制傾向。

為強化性侵害案件受保護管束人的自我內控能力與增加外在社會規範對其之拘束力，今(17)日本署安排妨害性自主類型案件受保護管束人參加法治教育課程，邀請彰化縣警察局婦幼警察隊李文智隊長主講，就案件實務面態樣上與後續衍生法律效果之議題做分享，期能達教育與啟發作用，而抑制妨害性自主案件之發生。

檢察長黃玉垣蒞場致詞，特別叮囑受保護管束人對於性侵害的觀念應建立正確認知，生活上應慎重自我行止，迴避危險情境，並期勉在場受保護管束人能審慎檢視反省過去行為所造成之傷害，誠心悔悟彌補，並於本次課程中汲取正確觀念與知識，活在當下，人生重新出發。

